

天津海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天津海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海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今日收到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12002506，发证日期：2019年11月28日，有效期：三年。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子公司天津海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备查文件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12002506）

天津海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0日